

股票简称：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：600303 编号：临 2018-060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九届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有 3 名监事表决，实际表决 3 名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、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好、期限较短（不超过 12 个月）的结构性存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12 月 3 日